

党的十九大以来，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走向深入 信访积案化解率超九成

信访工作是“送上门的群众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对信访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走向深入，化解信访积案成效显著，信访形势持续向好，有力地维护了民利、凝聚了民心，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制度愈加完善 构建信访工作新格局

县委书记担任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总召集人，每年专题部署开展信访工作，每月集中接访约访，县、乡、村三级书记上下联动抓信访……近年来，福建宁德霞浦

县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解决了大量群众“急难愁盼”。

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是加强党对信访工作全面领导的重要抓手，也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的一大亮点。通过一系列制度安排，我国逐步建立起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新格局，形成信访工作整体合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近期印发的《信访

工作条例》，自今年5月1日起施行。从明确党中央加强对信访工作的统一领导，到规定地方党委领导本地区信访工作，再到明确党委和政府信访部门是开展信访工作的专门机构……这部条例构建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是新时代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的标志性成果。

循法而行，依法而治。沿着法治化轨道，信访工作制度改革阔步向前。

首次颁布实施信访工作五年规划；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的意见；

推进诉访分离、依法分类处理、信访工作责任制……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国家信访局系统谋划、全面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取得明显成效。

信访工作，根基在基层。近年来，国家信访局部署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旗）创建活动，加快构建源头预防、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信访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据统计，目前我国县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覆盖率已近八成。

聚焦突出问题 着力提升群众获得感

信访突出问题，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和谐稳定。

因经营不善，山东德州某机械厂长期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保费，职工多次通过信访渠道集体反映问题。2020

年，德州市政府主要领导对这一信访积案进行包案，成立由多家单位组成的工作专班予以化解。目前，该厂在职员工社保医保、退休员工养老待遇问题已全部解决。

针对影响群众获得感的信访突出问题，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先后部署开展涉疫信访矛盾排查化解专项行动、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等，带动各地自行排查交办信访积案，一些重点领域、重点群体突出矛盾明显缓解。

为推动专项工作落地落实，国家信访局深入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班子成员、各司室78批次279人次分赴各地调研督导，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

各地各有关部门还坚持标本兼治，不断探索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的长效机制。河北对重点领域信访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内蒙古、江西以双交办双建账、双核查双督办压实工作责任；山西、湖南、四川加强政策攻关化解突出问题；黑龙江、湖北、宁夏综合运用法律、政策、调解、听证

等措施力促“事心双解”……据统计，各地信访积案化解率超九成，全国重复信访呈现下降趋势。

把担当扛在肩上、把责任挺在前头。党的十九大以来，国家信访局坚持在群众工作第一线、化解矛盾最前沿历练培养工作队伍，推动干部作风持续转变。以白国龙、米玛扎西等“最美信访干部”为代表的先进典型不断涌现，逾2000人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这些在基层默默耕耘的信访干部，成为连接党委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贴心人”。

畅通民意渠道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2021年5月，河南许昌居民李某通过手机短信，向信访部门反映了家中因丈夫过世、儿子病情恶化引发的生活困难问题。仅仅6天之后，李某的儿子就得到了救助并住院治疗。

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近年来，全国信访系统凭借信息技术的“东

风”，不断完善网上受理信访制度，健全“阳光信访新模式”。

——构建集投诉、办理、查询、跟踪、督办、监督、评价于一体的全国网上信访综合应用工作平台，公开信访事项办理过程、方式、结果。目前，国家信访信息系统在全国四级近9万个单位间实现互联互通，信访事项平均办理时长由5年前的21.5天缩短至14.6天，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

——畅通拓宽网上人民建议征集渠道，加大人民建议征集、分析研究和成果转化，把人民群众的“金点子”转化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金钥匙”。以北京市为例，5年来借助媒体和网络平台征集群众

建议近10万件，95%的建议转化为工作研究和实际应用，为党委政府科学民主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对标对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围绕民生领域问题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新动向加强综合分析研判，提出前瞻性、针对性意见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出台专门意见、开展专项行动、进行专项治理等，从政策层面推动问题解决。

各地还不断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浙江90个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实现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全覆盖，为民众“一站式解忧”；深圳光明区探索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打造“500米群众

诉求服务圈”……一个个基层治理创新经验，汇聚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强劲动力。

群众利益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

国务院副秘书长、国家信访局局长李文章表示，全国信访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信访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精准把握新时代信访工作的基本原则和总体要求，坚决落实好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持续推动“十四五”时期信访工作发展规划的实施，不断开创新时代信访工作新局面。

新华社记者 翟翔 白阳

《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首次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 加快推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

本报讯（记者 瞿姝宁）打造“云南效率”“云南服务”“云南诚信”营商环境，地方立法保驾护航。5月24日，《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首次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正式进入立法程序。

此次提请审议的《条例(草案)》分为总则、市场主体保护、市场环境、政务服务、监管执法、法治保障、附则等7章，内容总结了我省近年来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并借鉴参考了北京、上海、江苏等省（区、市）的先进经验。“通过此次立法把这些经验做法上升为地方性法规，使其进一步系统化、规范化，增

强了权威性、有效性和约束力，从制度层面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更加有力的保障和支持。”省司法厅负责人表示。

优化营商环境，必须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条例(草案)》提出，依法保护市场主体的自主经营权、人身财产权、知识产权、入会自主权，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和对微观经济活动的直接干预；保障市场主体平等适用各类发展政策、生产要素和公共服务资源，平等参与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同时，要在企业开办、“证照分离”改革、市场准入、市场竞争、注销破产等企

业全生命周期以及企业人才供给、科技成果转化、减税降费、规范涉企收费、便利贷款融资、政府帮扶等促进企业发展方面创造良好环境。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核心举措。《条例(草案)》提出，要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加快政务服务事项集成改革，规范政务服务行为，推动同一事项在全省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同时持续优化升级全省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加快推动实现“一网通办”。《条例(草案)》还明确，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全

面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以问题为导向持续改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省人大财经委对《条例(草案)》进行初审时开展了立法调研，广泛听取了各方面意见建议，并研究梳理了其他省（区、市）相关立法的特色亮点，提出了修改完善意见。如，针对立法调研中了解到的“人才引进子女入学难”“中小企业融资难”“行政许可附加不合理条件”等问题，增加或完善修改了具体条款；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了营商环境评价相关规定等。

据悉，《条例(草案)》经省人大常委会一审后，还将进一步咨询论证和修改完善。